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通知时间、方式：2023年1月6日以微信、电话、当面送达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2、董事会召开时间：2023年1月13日。

3、董事会召开地点、方式：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董事会出席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董事吴亚梅、刘玉强、独立董事廖中新、李嘉岩、尹莹莹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5、董事会主持人：董事长罗阳勇先生。

6、董事会列席人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监事。

7、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攀枝花安宁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宁矿业”）以现金形式增资，增资金额为20,000

万元，全部计入安宁矿业资本公积。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3日